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199)

有關發行 10 億港元  
二零一零年到期零息可換股票據之  
每月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董事會謹此報告，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日期間，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概無兌換任何可換股票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三日之通函。本公司根據該公佈及通函內「對股東之攤薄影響」一節(a)段之規定刊發本公佈。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報告，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概無兌換任何可換股票據。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為 10 億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股份，而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均為 424,383,600 股。

本公佈僅於聯交所網站刊載，而不會於報章刊登。

代表  
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忻霞虹

香港，二零零六年二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漢傑先生(主席)、陳佛恩先生(董事總經理)及謝祖翔先生；非執行董事魯連城先生及何厚鏘先生(副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志強先生、郭嘉立先生及崔世昌先生。

\* 僅供識別